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100 年度大專院校校務評鑑認可基準評量表

項目	編號	通過	有條件通過	未通過
學校自我定位	1	學校能利用 SWOT 分析或其他適當之方法，對包括內部之本身條件以及外部之高等教育環境與國內產經環境，完整分析內部因素之優點與劣勢，以及外部因素之轉機與危機	學校未能利用 SWOT 分析或其他適當之方法，分析內外部環境，或未明確分析內部因素之優點與劣勢，以及外部因素之轉機與危機	學校缺乏利用 SWOT 分析或其他適當之方法，分析內外部環境之機制與成果
	2	學校有明確之自我定位，且能根據 SWOT 分析結果說明其合理性與可行性	學校有明確之自我定位，但未能根據 SWOT 分析結果說明其合理性與可行性	學校尚缺乏明確之自我定位
	3	學校能擬定符合學校自我定位，並至少涵蓋 99-101（學）年度之校務發展計畫，且內容涵蓋願景、目標、策略，及行動方案之設計	學校能擬定符合學校自我定位，並至少涵蓋 99-101（學）年度之校務發展計畫，但內容未能完整涵蓋願景、目標、策略，及行動方案之設計	學校尚無校務發展計畫，或校務發展計畫仍在規劃中
	4	學校已能根據自我定位，發展出校、院層級之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且已輔導系所根據校院層級之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開始進行擬訂系所層級之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	學校已能根據自我定位，開始發展校、院層級之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但尚未完成；或未見輔導系所開始進行擬訂系所層級之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之作為或措施	學校尚未能根據自我定位，發展出校、院層級之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
	5	學校能完整說明學術單位設置，能符合自我定位並達成校務發展目標	學校能說明學術單位設置與自我定位之關係，但無法有效達成校務發展目標	學校缺乏學術單位與自我定位關係之說明，亦缺乏能達成校務發展目標之闡述
	6	學校能利用多元管道，向師生宣導校級之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同時，學校已能進行宣導成效之評估	學校未能利用多元管道，向師生宣導校級之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或未能進行宣導成效之評估	學校未能向師生宣導校級之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

項目	編號	通過	有條件通過	未通過
校務治理與經營	1	學校已組成校務發展機制，成員能涵蓋校外專家或業界代表，且能定期開會並建立完整會議紀錄，同時能蒐集利害關係人意見，作為校務發展之回饋機制	學校已組成校務發展機制，能定期開會並建立紀錄，但成員中缺乏校外專家或業界代表，或學校未能蒐集利害關係人意見，作為校務發展之回饋機制	學校雖有校務發展機制，但未能定期開會並建立紀錄，且未能蒐集利害關係人意見，作為校務發展之回饋機制
	2	學校各類校務治理與經營之相關會議，能依規定運作並建立完整會議紀錄	學校有各類校務治理與經營之相關會議，但部分未能依規定運作並建立完整會議紀錄	學校重要之校務治理與經營相關會議，未能依規定運作
	3	學校已建置完整之校務行政資訊化系統，且訂定相關之使用規範，以保障資訊安全與智慧財產權	學校之校務行政資訊化系統尚未完全建置完成，或對保障資訊安全與智慧財產權的落實尚待強化	學校之校務行政資訊化系統建置僅有初步成果，且未訂定保障資訊安全與智慧財產權之使用規範
	4	學校能訂定行政作業標準流程，且訂有行政服務品質之檢核機制，並設有優質行政服務獎勵之機制	學校訂有行政作業標準流程，但缺乏行政服務品質之檢核機制，或學校未建立優質行政服務獎勵之機制	學校未完整訂定行政作業標準流程，亦缺乏行政服務品質之檢核機制，且無優質行政服務獎勵之機制
	5	學校有健全之董事會組織並報部核備，能依相關規定行使職權，且能支持校長之辦學，確保校務健全發展 (私校適用)	學校已有董事會組織並報部核備，尚未能依相關規定行使職權，或有證據顯示董事會有干涉校務治理之事實 (私校適用)	學校雖有董事會組織並報部核備，但未能依規定運作並建立完整會議紀錄，且有證據顯示董事會有干涉校務治理之事實(私校適用)
	6	學校預算編列能確實符合校務發展計畫之需求，且經費稽核委員會能確實發揮功能，定期開會檢討經費之運用並建立完整會議紀錄	學校預算編列未能符合校務發展計畫之需求，或經費稽核委員會機制，未能確實發揮功能，檢討經費之運用並建立完整會議紀錄	學校預算編列未能確實符合校務發展計畫之需求，且經費稽核委員會尚未設置或功能流於形式
	7	學校能依校務發展自我定位，擬訂適當之國際交流計畫，並能落實執行，以強化學校國際能見度與學生之國際視野	學校雖能依校務發展自我定位，擬訂國際交流計畫，但仍未落實執行	學校未能依校務發展自我定位，擬訂國際交流計畫

項目	編號	通過	有條件通過	未通過
	8	學校已建立機制，蒐集校內外利害關係人對學生（含畢業生）具備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表現之意見，作為提升學習成效自我改善之機制	學校雖有蒐集校內外利害關係人對學生（含畢業生）具備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表現意見的機制，但未能落實執行	學校缺乏蒐集校內外利害關係人對學生（含畢業生）具備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表現意見的機制
教學與學習資源	1	學校依法規設立教師遴聘機制，且所聘之教師專長能符合校務定位與發展之需求	學校依法規設立教師遴聘機制，但部分所聘教師之專長未能符合校務定位與發展之需求	學校依法規設立教師遴聘機制，但多數所聘教師之專長未能符合校務定位與發展之需求
	2	學校訂有獎勵教師教學與研究卓越表現機制，且能定期辦理新進教師專業成長研習，協助適應學校環境	學校未訂有獎勵教師教學與研究卓越表現機制，或學校未能定期辦理新進教師專業成長研習，協助適應學校環境	學校缺乏獎勵教師教學與研究卓越表現機制，且未能定期辦理新進教師專業成長研習，協助適應學校環境
	3	學校訂有教師評鑑機制，且能落實執行，並有明確之輔導機制，以提升教師之學術專業能力	學校訂有教師評鑑機制，尚能落實執行，但缺乏明確之輔導機制	學校教師評鑑機制尚在發展中或未訂定
	4	校院層級之課程規劃機制能確實運作，建立完整紀錄，並合理規劃與審查校共同必修、通識課程，及系所專業課程之學分數與科目	校院層級之課程規劃機制已有運作事實，但紀錄並不完整，或規劃與審查校共同必修、通識課程，及系所專業課程之學分數與科目尚未落實	校院層級缺乏課程規劃機制，且規劃與審查校共同必修、通識課程，及系所專業課程之學分數與科目並未落實
	5	學校已能根據校級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建立校級通識教育之課程地圖，作為學生選課與修課之依據	學校根據校級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建立校級通識教育之課程地圖，仍在發展中	學校未能根據校級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建立校級通識教育之課程地圖
	6	學校設有空間規劃與分配機制，並能依據學校規模，規劃與分配合理之行政與教學研究空間	學校設有空間規劃與分配機制，但規劃與分配行政與教學研究空間之結果缺乏合理性	學校未設有空間規劃與分配機制，未能有效合理規劃與分配行政與教學研究之空間

項目	編號	通過	有條件通過	未通過
	7	學校能建置數位學習平台，鼓勵校級通識課程授課教師依據課程所要達成之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設計教學大綱並編寫數位教材，作為強化師生教學與學習互動之管道	學校未建置數位學習平台或校級通識課程授課教師尚未依據課程所要達成之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設計教學大綱並編寫數位教材	學校尚未建置數位學習平台，亦未見鼓勵校級通識課程授課教師依據課程所要達成之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設計教學大綱並編寫數位教材之作為
	8	學校能依據師生教與學之需求，購置及更新教學與學習資源，並建立完善之管理維護機制且落實運作	學校未能依據師生教與學之需求，購置及更新教學與學習資源，或缺乏完善之管理維護機制	學校購置及更新之教學與學習資源，未能依據師生教與學之需求，且缺乏完善之管理維護機制並落實運作
	9	學校能訂定導師制實施相關辦法，且能定期召開導師會議，並建立完整之會議紀錄；同時能定期辦理導師輔導知能研習，且導師能踴躍參加	學校已訂定導師制實施相關辦法，雖能召開導師會議，但會議紀錄並不健全；或未能辦理導師輔導知能研習，鼓勵導師踴躍參加	學校已訂定導師制實施相關辦法，但未能定期召開導師會議並建立完整之會議紀錄；且未定期辦理導師輔導知能研習
績效與社會責任	1	學校針對校級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已規劃相對應之課程，並建立評核學生達成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之機制	學校針對校級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應規劃之相對應課程尚在發展中，或評核學生達成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之機制尚在建立中	學校針對校級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尚未規劃相對應之課程，且評核學生達成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之機制尚未建立
	2	通識課程之開設，教師之教學大綱能依據校級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設計教學內容與學習評量方法	部分通識課程之開設，教師之教學大綱未能依據校級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設計教學內容與學習評量方法	通識課程之開設，教師之教學大綱尚未能依據校級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設計教學內容與學習評量方法
	3	學校已建立教師對多元教學與學生學習評量之專業成長機制，且能落實執行，並有教師參與研習之事實	學校雖建立教師對多元教學與學生學習評量之專業成長機制，並能辦理相關研習，但未見教師參與研習	學校尚未建立辦理教師多元教學、學生學習評量之機制
	4	學校已建立學生學習預警與學習輔導之機制，且能落實執行，建立完整之學生學習輔導紀錄	學校雖未建立學生學習預警與學習輔導之機制，或雖有機制，但未能落實執行，建立學生學習輔導紀錄	學校尚未建立學生學習預警與學習輔導之機制

項目	編號	通過	有條件通過	未通過
	5	學校已建立教師教學評鑑機制，並加以落實；同時建立根據教師教學評鑑結果，協助教師強化與改善教學品質之機制	學校未建立教師教學評鑑機制，或未能根據教師教學評鑑結果，協助教師強化與改善教學品質之機制	學校尚未建立教師教學評鑑機制，亦缺乏根據教師教學評鑑結果，協助教師強化與改善教學品質之機制
	6	學校能提供弱勢學生入學之機會，並提供必要之學習需求照顧；同時推動服務學習課程，並積極參與各類社會服務之活動，展現善盡社會公民責任之作為	學校未能提供弱勢學生入學之機會與提供必要之學習需求照顧；或服務學習課程仍在規劃中，未能展現善盡社會公民責任之作為	學校未能提供弱勢學生入學之機會；同時未見推動服務學習課程之作為
持續改善與品質保證機制	1	學校能訂定自我評鑑辦法，所訂之評鑑項目確實反映校務經營之成效或院系所及學位學程、學門之教育品質，且自我評鑑機制能同時包括校內自評與校外委員之訪評，確保評鑑之效度	學校雖有訂定自我評鑑辦法，但所訂之評鑑項目未能確實反映校務經營之成效或院系所及學位學程、學門之教育品質；或自我評鑑機制缺乏校外委員之訪評，難以確保評鑑之效度	學校尚未訂定自我評鑑辦法，且自我評鑑機制缺乏校外委員之訪評，難以確保評鑑之效度
	2	學校能建立蒐集內部利害關係人、畢業生、企業雇主對校務經營與學生學習成效意見的機制	學校建立蒐集內部利害關係人、畢業生、企業雇主對校務經營與學生學習成效意見的機制仍在發展中	學校尚未建立蒐集內部利害關係人、畢業生、企業雇主對校務經營與學生學習成效意見的機制
	3	學校能建立根據利害關係人意見分析結果，進行校務經營、課程規劃與設計、教師教學、學生學習輔導、學習資源提供之品質改善機制	學校建立根據利害關係人意見分析結果，進行校務經營、課程規劃與設計、教師教學、學生學習輔導、學習資源提供之品質改善機制尚在發展中	學校尚未建立根據利害關係人意見分析結果，進行校務經營、課程規劃與設計、教師教學、學生學習輔導、學習資源提供之品質改善機制